

富通股份

NEEQ:839427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Futong automobile service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一、公司充分挖掘并开拓业务范围，实现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2016年1月-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在福州、宁德、泉州、晋江、漳州、三明、南平、龙岩等区域增设24个分支机构，将公司业务从厦门区域拓展至福建全省并深入渗透至县市二级市场；此外，保险代理产品不断延伸，新增续保产品代理销售与养老险产品代理销售，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二、公司完成改制设立，并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2016年9月2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批复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年10月20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富通股份，证券代码：83942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富通股份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盈众保险	指	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为富通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盈众控股、集团	指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盈众	指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东方花旗、主办券商	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中准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实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福建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
中科华、评估师	指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公司章程	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车险	指	机动车辆保险
交强险	指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商业险	指	机动车辆商业保险
意外险	指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含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注：本年度报告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桂阳、陈雪玲夫妇通过盈众控股和厦门盈众控制了富通股份 100.00% 的股份,拥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的实际控制权。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股东、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以下简称: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及内部控制难以有效运行的风险。
(二) 关联方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子公司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全部通过集团旗下汽车 4S 店开展,盈众保险的营业成本全部来源于关联方渠道服务费。根据盈众保险与汽车 4S 店签订的合作协议,汽车 4S 店为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提供驻点场所,盈众保险的保险产品代理销售通过汽车 4S 店渠道进行推广,同时盈众保险向汽车 4S 店支付渠道服务费,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保险代理销售全部来源于关联方汽车 4S 店渠道,如果关联方汽车 4S 店的汽车销售及其他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经营状况将直接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定价调整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子公司盈众保险与关联方汽车 4S 店之间存在渠道服务关联交易,盈众保险营业成本全部来自于上述渠道服务费。如果上述渠道服务关联交易定价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调整或变更,公司盈利将受到直接影响。
(四)代理佣金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及收入均来源于唯一子公司盈众保险。盈众保险是一家专业的保险代理机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所取得的佣金,而佣金是由盈众保险代理销售实现的保费金额与代理佣金率决定的。盈众保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代理费率受代理保费规模、代理保险产品的赔付率及合规守信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此外,代理费率的签订还受当前经济景气度、法律法规及代理行业整体代理费率水平的影响。保险公司有可能因上述因素的变化降低盈众保险的代理费率水平,同时,随着保险代理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盈众保险代理保费收入也可能出现下滑。一旦代理佣金水平的下降或者代理保费出现下滑,公司的盈利状况将会受到直接的影响。
(五)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保险中介市场经过十余年发展,已经由初级阶段进入到转型阶段,现阶段的突出特征是:市场主体较多,竞争激烈,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保险中介业务是整个保险市场中最市场化、最活跃的部分,因此市场竞争是比较激烈的。从数量上看,截止于 2014 年底,全国范围内保险专业中介机构的数量已经达到 2,546 家,同比增加 21 家,国内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数量还在持续增加。因此,从国内保险中介机构的数量来看,保险中介市场主体较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六)核心经营资质不能续期的风险	《保险法》规定,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机构需要取得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颁发的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盈众保险目前拥有在福建地区经营保险代理业务的资格,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盈众保险及其分支机构预期未来可以继续符合《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的要求,但如果未来相关法规和行业监管要求发生变化,或盈众保险的经营管理出现问题可能导致未来不能达到监管要求,由此可能不能持续取得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资格,进而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七)分支机构管理协调不善的风险	2014 年以来,盈众保险在厦门市及福建省其他地区新开了众多保险代理分支机构。数量众多的分支机构需要公司总部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给予支持并实施统筹管理,这对盈众保险总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盈众保险总部不能适应上述变化,或者个别分支机构不能尽快完善其内部管理流程与制度,导致盈众保险总部不能有效控制和管理各分支机构,由此将影响公司市场形象及未来业务开展,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八)优秀人才流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盈众保险在发展过程中吸引了一批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保险代理专业人员加入,这些优秀人才为公

	<p>司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随着国内金融业及保险代理行业的快速发展,优秀的管理人员、专业人员已成为稀缺资源。虽然公司非常重视对这些关键人员的激励和保留,但无法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核心人才。若公司流失部分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专业人员,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p>
(九) 因合作保险公司经营不善而对公 司品牌产生不良影响的风险	<p>公司以盈众保险作为保险代理机构品牌,统一销售各家保险公司的保险产品,消费者对盈众保险的品牌信誉度受到公司所销售的每一项保险产品的影响。若盈众保险不能有效评估合作保险公司的服务能力,消费者在出险时无法得到对应保险公司的良好服务,则可能出现消费者持续投诉,由此对盈众保险品牌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p>
(十) 保险销售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使 公司遭受的信用风险	<p>当前我国的保险销售人员素质参差不齐,人员流动性高,保险代理机构难以对上述人员形成充分控制,也无法完全遏制上述人员的某些不当行为,例如:上述人员在销售保险产品时误导客户,合伙骗保、骗赔,挪用侵占保费,重销售轻服务等。上述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进而使公司遭受信用风险,由此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未来持续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p>
(十一) 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 产生的风险	<p>中国保险市场是严格监管的市场,同时又是新兴、变化的市场。近年来,随着保险市场的发展,相关保险法律法规的建设也处于逐步丰富、完善阶段。但法律法规建设相对于市场经济活动有一定的滞后性,个别业务领域存在着相关法律法规缺位或其规定不尽明确,个别地区还存在执法环境不完善等情况,可能会使公司业务开展时面临缺乏相应法律依据、相关权益难以得到法律保障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十二) 与控股公司架构相关的风险	<p>公司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盈众保险具体开展,公司主要负责对子公司实施控制与管理,并取得投资收益。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在组织管理、行政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制定了若干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进行管理,但存在对控股子公司管理不善而导致的经营风险。</p> <p>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对子公司的投资所得,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现金分红。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盈众保险为100%控股,其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分配方式和分配时间安排等均受公司控制;但若未来子公司盈众保险未能及时、充足地向公司分配利润,将对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利影响。</p>
(十三) 市场调控政策风险	<p>目前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宏观调控与市场调控政策变动将直接导致保险中介与汽车后市场行业需求的波动,在相关政府政策的引导下,居民汽车、保险等需求产生波动,必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公司业务。</p>
(十四) 互联网+冲击的风险	<p>互联网加速促进保险的快捷化和脱媒化进程,互联网保险所引发的技术脱媒、渠道脱媒、信息脱媒、客户关系脱媒正在逐步削弱传统中介机构的中间服务功能。相对传统保险中介机构的粗放销售方式,互联网“大数据”优势挖掘客户更加精准,而目</p>

	前公司在保险前端的信息技术方面的积累不足,需主动作为,适应互联网技术的新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ujian Futong automobile service Co., Ltd.
证券简称	富通股份
证券代码	839427
法定代表人	易远航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主办券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4 层
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波、赵德权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04D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蔡琦
电话	0592-5788087
传真	0592-5788087
电子邮箱	qi.cai@enjoyaut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enjoyaut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邮编:361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J685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保险产品代理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张桂阳、陈雪玲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502000543035255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502000543035255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2000543035255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4,125,196.12	32,523,336.29	127.91%
毛利率	21.12%	37.3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9,075.59	1,800,302.16	76.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53,489.17	-4,635.69	68,12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30%	9.7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24%	-0.07%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30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939,648.64	20,637,163.91	137.14%
负债总计	15,583,869.95	14,450,460.81	7.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355,778.69	6,186,703.10	439.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1	1.03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2%	44.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82%	70.02%	-
流动比率	3.12	1.41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1,461.77	6,224,778.5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9.77	15.30	-
存货周转率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7.14%	-8.8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7.91%	29.20%	-
净利润增长率	76.03%	6.1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6,000,000	4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稳岗补贴	16,521.60
本市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补贴	3,714.30
其他	546.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781.90
所得税影响数	-5,19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586.4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管理费用-印花税	-4,944.15	-	-	-	-	-
税金及附加-印花税	-	4,944.15	-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富通股份是一家投资控股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盈众保险，公司业务均通过盈众保险开展，且全部业务收入来自于该子公司，因此本次所披露的业务基本来自盈众保险。

盈众保险系一家专注于汽车后市场服务，以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为主营业务的专业保险代理销售公司，是处于保险业下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行业的保险专业中介。目前盈众保险代理的产品主要为机动车辆保险等；服务的内容主要为新车保险投保服务、续保提醒服务、客户理赔咨询服务等。

盈众保险以专业的管理团队为支撑，通过车商 4S 店渠道直接面向客户代销车险产品。其中，保险代理业务是在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代理销售合同后，在保监会监管许可范围内，开展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费、代理车险业务的现场损失勘察和理赔业务等，同时取得相应的保险代理佣金。

盈众保险通过与合作的车商 4S 店合作，派驻专业的保险顾问至各 4S 店展厅，保险顾问第一时间与客户进行交流，根据客户的需求、车型、车价、用途、驾车经验等情况，提供专业的保险产品购买建议，进而实现保险产品代理销售。

在公司实际运营中，保险代理业务的开展以代理销售为主，最终由保险公司向客户提供保险产品，然后保险公司根据代销的保险产品总额向盈众保险支付代理佣金。此外，盈众保险向车辆销售公司（车商 4S 店）采购渠道服务。盈众保险通过与车商 4S 店合作，利用车商 4S 店渠道实现保险产品代理销售，并向车商 4S 店支付渠道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期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广泛分布的营销渠道及客户群体优势、内外部资源整合优势、汽车后市场服务优势、专业化管理团队优势，进一步拓展保险代理市场。目前公司已形成以厦门区域为立足点，在福州、宁德、泉州、晋江、漳州、三明、南平、龙岩等区域增设 24 个分支机构（含厦门区域共计 32 个分支机构），将公司业务从厦门区域拓展至福建全省并深入渗透至县市二级市场，对各地区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形成支持及统筹管理，通过集团资源优势，迅速获取客户群体，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积极为汽车后市场全产业链在福建全省乃至全国布局夯实业务基础，进而实现营业收入与公司利润的快速增长。

此外，公司继续以车险用户为主要目标用户，同时拓展其他财产险用户市场。在报告期内，公司保险代理产品不断延伸，积极开拓并增加公司代理的保险品种，新增续保产品代理销售，并开拓养老险等新险种产品，通过提供专业化、综合化的保险代理服务，增加用户粘性，加强客户的忠诚度，为客户提供更优化更全面的一站式产品组合综合服务，提升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挂牌新三板，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和营销推广力度，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知名度，并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2016 年度，公司整体营业规模大幅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74,125,196.12 元，同比增长 127.91%，其中 2016 年新增续保代理收入 17,994,449.25 元，养老险代理收入 191,941.19 元。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3,169,075.59 元，同比增长 76.0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951,461.77 元。

1、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4,125,196.12	127.91%	-	32,523,336.29	29.20%	-
营业成本	58,473,430.92	186.92%	78.88%	20,379,663.55	29.23%	62.66%
毛利率	21.12%	-	-	37.34%	-	-
管理费用	4,477,952.71	43.48%	6.04%	3,120,906.60	97.15%	9.60%
销售费用	5,184,433.12	8.22%	6.99%	4,790,808.30	21.47%	14.73%
财务费用	-5,465.21	-	-0.01%	1,232.07	-	0.00%
营业利润	4,960,533.54	106.15%	6.69%	2,406,223.18	1.94%	7.40%
营业外收入	22,383.90	958.89%	0.03%	2,113.90	-11.63%	0.01%
营业外支出	-	-	-	-	-	-
净利润	3,169,075.59	76.03%	4.28%	1,800,302.16	6.17%	5.5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27.91%，主要系公司 2016 年拓展业务范围导致，去年同期业务基本在厦门地区，2016 年新增福建省其他区域的保险代理销售业务。同时，在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带动下，公司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等均较上年同期同样呈现出大幅增长。

2、因公司将业务拓展至福建省其他区域，新增续保保险代理销售，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福建省其他区域的毛利率为 12.96%，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2016 年度公司毛利率为 21.12%。

3、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3.48%，主要系公司开展新三板上市工作相关的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4、2016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8.22%，主要系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大幅提升，子公

司分支机构增加，公司销售人员工资薪金增加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保险代理	74,125,196.12	100.00%	32,523,336.29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保险代理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1,461.77	6,224,77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1,075.21	-5,698,64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4,700.00	-

现金流量分析：

1、2016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951,461.77元，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及收回关联方往来款导致。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的净利润3,169,075.59元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收回关联方往来款导致。

2、2016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91,075.21元，主要系公司2016年支付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款4,875,988.94元导致。

3、2016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124,700.00元，主要系公司2016年收到股东出资款24,000,000.00元，及分配股利2,875,300.00元导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7,957,184.37	37.72%	否
2	客户二	22,999,663.01	31.03%	否
3	客户三	14,601,648.74	19.70%	否
4	客户四	4,159,952.71	5.61%	否
5	客户五	1,779,611.46	2.40%	否
	合计	71,498,060.29	96.46%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客户的具体名称。

2016年度，公司营业收入74,125,196.1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7.91%。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为12,292,692.24元，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5,235,239.83	8.95%	是
2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455,877.99	5.91%	是

3	厦门市盈众福海汽车有限公司	2,976,776.61	5.09%	是
4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59,924.89	4.89%	是
5	厦门盈众至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822,008.71	4.83%	是
合计		17,349,828.03	29.67%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2016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为58,473,430.9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6.92%。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为12,426,196.51元，主要是由于营业成本大幅增长导致。

（6）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专利等方面暂未进行投入。

在业务规模、经营情况稳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计划未来在渠道上从传统模式到创新模式的并存发展，尝试新增或借助相关互联网线上营销平台，与线下营销队伍进行有效结合，共同打造线上线下的体验式互联网+保险的O2O销售模式。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566,579.56	1,793.00%	72.67%	1,878,850.05	39.07%	9.10%	63.57%
应收账款	12,292,692.24	480.14%	25.12%	2,118,925.11	10.30%	10.27%	14.85%
存货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61,542.10	-15.44%	0.33%	191,037.54	574.88%	0.93%	-0.60%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48,939,648.64	137.14%	-	20,637,163.91	-8.84%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6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收资本增加及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及部分保险公司开票延期所致。

3、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计提折旧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本期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未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子公司。

二、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的子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全资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主营保险产品代理销售，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384,372.89 元。

除以上情况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的子公司。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汽车整体产业链均进入快速发展期。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过去十年间，我国民用汽车拥有量快速增长，从2006年3,697.35万辆增长到2015年17,228.00万辆，是2006年的近5倍，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6.64%。

据公安部交管局统计，截至2016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2.9亿辆，其中汽车保有量达1.94亿辆，新注册量和年增量均达历史最高水平。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汽车刚性需求保持旺盛，汽车保有量保持迅猛增长趋势，2016年新注册登记的汽车达2,752万辆，保有量净增2,212万辆，均为历史最高水平。全国有49个城市的汽车保有量超过百万辆，18个城市超200万辆，6个城市超300万辆。

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不断上升，汽车后市场已经进入了一个较高增长期。一般情况下，车辆使用的年限在4年到9年之间，因此其售后服务市场容量较大。汽车在中国发展成为大众消费品，将直接推动中国的汽车后市场发展。2015年2月26日，埃森哲正式发布汽车后市场研究报告和2015汽车消费者调研结果。研究表明，我国汽车行业后市场仍处于新生期，围绕用车服务的汽车后市场业务如汽车共享、移动出行、经营性租赁、消费金融、维修保养、二手车等业务对资本市场更具吸引力。从2015年到2025年，汽车后市场总体规模会有298%的增长，预计到2025年汽车后市场总体规模将达89,825亿元。根据菁葵研究院《2016年中国汽车后市场研究报告》显示，中国汽车后市场规模超过万亿，成为万亿市场俱乐部的一员。中国汽车后市场正在由“汽车制造和汽车消费”向“汽车服务”转型，汽车服务产业链各个细分市场增长均将提速，其中售后服务增长最为迅猛有望达到36%。

伴随经济社会的全面转型、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监管体系的持续健全，我国保险业延续了良好发展态势。据中国保监会最新公布的信息显示，2016年全行业共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3.1万亿元，同比增长27.50%，增速创2008年以来新高。2016年是商业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全国推进的第一年，2016年车险保费合计6,834.55亿元，同比增长10.25%，高于财险行业整体增速。在过去的一年中，我国互联网保险也实现了快速发展，中保协发布的《2016中国互联网保险行业发展报告》显示，互联网保险保费收入在过去4年间增长了40倍。毫无疑问，未来互联网一定会重构保险行业的新生态。

公司的业务立足于厦门并辐射福建地区。在厦门机动车辆保险的保费收入也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2014年厦门市机动车辆保费收入达41.73亿元，同比增长21.78%。厦门市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稳步上升，市场前景较为广阔。对于福建全省而言，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同样呈现出持续增长的发展趋势。2014年福建省机动车辆保费收入达184.54亿元，同比增长17.41%。福建省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持续增长，因此未来福建省车辆保险市场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四) 竞争优劣势分析

国内保险代理市场发展时间较短，整个市场空间虽然较大，但市场内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的企业不多。

盈众保险专注于汽车后市场中的汽车保险代理服务行业，坚持以发展客户为导向，通过专业化的保险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车险方案。公司汽车保险代理销售收入在厦门市民营汽车保险代理销售机构中已处于较为领先的位置，具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是厦门市最具市场竞争力的民营汽车保险代理销售机构之一，已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1、主要竞争优势

①自身营销渠道及客户群体优势

公司众多的网点数量及强大的营销能力为保险业务发展、客户数的积累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汽车保险代理销售业务立足福建地区，并在福州、厦门、泉州、漳州、三明、龙岩、南平地区设有分公司及营业部，各分公司及营业部均具备相关保险代理业务经营许可，在同类型企业中，公司具备相当的市场规模。公司保险代理业务经过几年发展，公司代理保费规模已成为福建省最大专业汽车保险代理销售公司之一，竞争优势明显。同时公司已在主要市场范围内培养了较为庞大的客户群体。

②资源整合优势

集团内部资源综合开发优势：公司控股股东为盈众控股，盈众控股旗下拥有控股及参股子公司、孙公司近百家，其中品牌 4S 店超过 50 家，代理一汽大众、一汽奥迪、上海大众、斯柯达、进口大众、JEEP、通用别克、福特、通用、雪佛兰、英菲尼迪、兰博基尼、一汽丰田等多个知名品牌，并且集团业务已经涵盖了整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零配件、二手车置换、美容快修、汽车用品、汽车租赁、汽车金融等多个服务领域，系福建省最大汽车销售服务商之一，更是连续多年蝉联最佳经销商名号，品牌优势明显。盈众保险作为盈众控股重要的子公司之一，负责汽车保险代理销售、汽车中介服务。各自的客户群体与服务主要围绕整车销售及汽车后市场综合服务，相互之间能够较好地进行资源的综合开发，共同打造车主生态圈价值链。

集团外部资源综合开发优势：一方面，公司代理的汽车保险品牌属于保险行业中低风险、高盈利、可持续的优质业务，并且出险频率低、案均赔款低、整体赔付率低，这些优势使得公司成为保险供应商争相合作的对象。另一方面在公司及集团为促进与大型保险公司的共同发展和长远合作，就保险销售代理业务、保险配套服务代理业务及共同推动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等方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截至本报告日公告日，公司及集团已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含厦门）、阳光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等多家保险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公司将与战略合作伙伴进行进一步的深入合作，充分利用双方的资源优势，进行深入挖掘与细分，提高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从而实现收入与盈利的可持续增长。

③服务优势

公司专注服务于汽车后市场，致力于为机动车车主提供综合汽车后市场服务，服务能力是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得以立足的核心优势。公司目前以汽车保险代理销售为主要突破口，并依托盈众控股旗下 4S 店资源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代办、年检代办、违章处理服务、救援等汽车中介服务。一方面提升公司保险代理销售能力；另一方面提升服务模式和服务承载力，抢占汽车后市场，提升公司竞争力。

④专业化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在保险代理销售及汽车中介服务方面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公司为轻资产公司，但在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仍涉及大量人员、资金、信息的管理，以及庞大的业务网点的选择、管理及维护。业务的特殊性及管理复杂性，对公司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的管理团队均受到良好的教育，具备丰富的行业专业知识，并且在盈众集团内部具备长期工作经验。在管理团队团结、专业、高效的工作带领下盈众保险经营业绩增长明显。此外，公司的信息化管理工具被广泛应用于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同时，在实际业务运营过程中，公司制定了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业务开展的具体细节均做了详细要求，对员工的工作提供了详细的业务指导。

2、主要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①经营区域局限性

公司在特定区域开展保险代理销售业务需要取得中国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颁发的业务许可证方可在特定区域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仅在福建地区经营业务，尚未在其它省份区域内开展业务和设立分支机构。虽然近年来公司积极进行业务扩张，并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占有率，业务规模迅速增长。但与国内外大型保险中介集团相比，公司在全国范围的品牌影响力仍然不足，使得公司在竞争中处于一定的劣势。

应对措施：公司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逐步将经营范围从福建省内扩大至全国范围内。届时，公司将启动全国化布局，将触角延伸到福建省范围以外的地区。

②产品服务和销售模式单一

公司主要产品是车险产品的代理销售，公司的销售模式单一，以面对面销售和电话销售等传统模式为主，缺乏移动端和互联网销售模式，在面对同行业竞争对手移动端和互联网销售的竞争手段，公司竞争力稍显不足。

应对措施：公司将整合相关资源，适时开展其他保险品种的销售业务。同时，公司努力搭建销售平台，开发互联网和移动端销售，进一步丰富公司的销售模式，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③受下游行业影响较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代理销售汽车保险，因此公司的业务状况与汽车销售密切相关，可以说汽车销售状况的好坏决定着公司的汽车保险销售业务。汽车销售具有季节性的特点，汽车保险的销售情况也随着汽车销售季节的变化而变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依托盈众集团汽车销售渠道的优势，进一步提升新车投保率，并积极拓展汽车续保业务，深挖客户需求，增加其他附加险种的销售。同时，拓展与其他汽车销售渠道的合作机会，争取将下游汽车行业的影响降到最低。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将业务范围从厦门区域拓展至福建全省并深入渗透至县市二级市场；同时，公司以车险用户为主要目标用户，积极拓展其他财产险用户市场，为客户提供更优化更全面的一站式产品组合综合服务；公司不断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强化人员团队，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和营销推广力度。

从而，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营业额、利润均大幅明显上升。其他各项财务指标、业务指标健康。公司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团队稳定，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作为一家非上市公众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者，公司通过诚信踏实地开展业务，积极承担各项社会责任，按时缴纳税收，为当地居民创造就业岗位，努力为社会创造财富。

（七）自愿披露

-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汽车后市场的发展趋势

①汽车后市场服务模式呈现多样化

汽车保有量持续保持增长，整体利润也将有大比重地向后市场转移，汽车后市场内外部势力整体都在纵深发展，比如汽车在购买初期产生的维修费用主要以微小的创伤、划痕的修复居多。据数据分析，这部分微创修复的市场营业额就高达 500 亿，随着汽车销量的逐年增加，其增长趋势还将继续扩大，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细分市场，汽车后市场服务出现细分行业和新的服务方式，说明多样化的服务模式将逐渐成为未来我国汽车售后服务市场的发展方向。

②连锁经营成为主要模式

从世界经济发展趋势来看，连锁经营的模式越来越受到关注，连锁经营将是未来汽车服务行业最佳的运营模式。我国相关政策对于连锁加盟形式是比较支持的。从事连锁或与国际知名品牌携手经营会增强企业品牌效应，主机厂和 4S 店都在争取快修服务市场，线上平台也开始发展线下实体，表明线下实体供应链的整合和服务能力才是汽车后市场的关键，更容易得到用户信任，这说明了汽车后市场连锁经营的旺盛生命力。

③行业内兼并收购整合市场资源

国内强势企业通过资产重组、企业兼并、股权收购等资本、资产运营方式介入这一领域，汽车后市场服务融资额有所上升，线下服务能力从而备受关注。同时，国外企业积极与国内企业合资合作，用先进的经营管理模式，强化市场竞争力，依靠本土企业的经营渠道和网络资源开拓并占领汽车后市场。

2、保险中介市场发展趋势

在保险业产销分离大趋势下，保险中介市场的快速发展，是我国保险业成熟的重要标志。但与此同时我国保险业仍然处于发展初期，未来几年我国保险中介市场发展会呈现如下趋势：

①保险中介市场体系的优化

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西方国家保险业的发展经验证明，一个健全的保险市场体系一般包括三类市场主体：一个是既具有充足的偿付能力，又具有良好经营管理经验的保险经营机构，即保险市场的供给主体；另一个是既具有风险转嫁需求，又具有购买能力的投保群体，即保险需求群体；再一个是能够为保险关系双方提供保险服务的保险服务机构，即保险中介主体。在未来，保险中介公司通过联合和资本并购组建保险中介集团，形成经营规范、机制灵活、富有竞争力的国际化保险中介市场体系。

2016 年版《中国保险中介市场现状调研与发展趋势分析报告》显示，近年来，我国保险中介市场一直保持强劲增长的态势，目前我国保险中介市场仍处于发展的起步阶段，与保险业发展和经济社会需要还有很大差距，因此保险中介机构在为社会提供更完善的保险保障服务方面潜力巨大。

②保险中介机构信用评价体系的健全

信用评价体系的健全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以诚信体系的建设为基础。信用体系的基础建设包括保险中介人员的个人征信系统、保险中介机构的单位征信系统以及不同系统之间的联网工程，还包括信用登记、信用评估和信用监督等信用制度建设。对保险中介机构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履约情况、业务量、市场占有率、道德品质、被处罚情况等进行评价，减少信息不对称所带来的逆选择风险，提高消费者的自我保护能力，提升保险中介的社会形象。

③高素质和专业化中介队伍的培养

推进建立开放、灵活的人才配置机制，鼓励人才合理流动，形成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人尽其才的良好机制，建立一支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能力层次合理的专业人才梯队，促进保险中介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强化中介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制度，建立中介高管人员培训和交流体系，提高我国中介队伍的专业素质。2016 年 8 月，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了“十三五”时期我国保险业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是未来五年保险业科学发展的重要蓝图，对保险业深化改革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二）公司发展战略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通过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开展，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一站式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与服务，未来公司将以保险代理为立足点，致力于发展汽车服务及相关后市场全产业链服务与综合性

投资服务。通过双线并行，在稳固壮大现有实际业务的同时，开拓蓬勃发展的汽车行业及相关服务产业链，实现公司利润及规模的可持续性发展。

1、以盈众保险为中心基点，稳固并不断壮大现有实际业务

以保险代理业务为立足点，以实现“双优”为目标，即实现规模与利润的持续增长，努力完成汽车服务到金融服务的顺利转型，夯实现有福建省区域优势，致力成为海峡西岸乃至全国的汽车行业保险金融专家。

- ①加快拓展内部组织架构，完善管理体系建设，打造并培养优秀人才与平台；
- ②建立服务标准体系，开拓服务领域，打造优质服务品牌与口碑；
- ③务实基础，完善并提升现有运营模式；
- ④探索业务新模式，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结构。

2、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发展，实现双赢，不断挖掘与拓展业务，实现在地理区域、汽车行业、其他投资行业等多领域上的全面辐射，不断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规模及影响力。

①与现有主要战略合作伙伴保持良好有效的合作，借助其庞大资源平台与资深汽车行业经验，挖掘并拓展除保险业务外的其他汽车服务及相关后市场产业链的创新型服务与投资。

②持续关注其他可持续性发展投资，不断寻找战略合作伙伴，实现共赢，提升盈利水平，扩大规模及影响力。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 年公司经营计划，主要分为以下两部分：

1、原有保险代理业务

①保险代理业务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公司将通过“套餐化”报价、新车集中出单等方式，多元化提升保险代理业务。

②充分挖掘客户需求，拓展客户群体

公司将组建销售人员外拓，充分挖掘客户需求，拓展客户群体。

2、新增业务与服务转型

①服务领域开发、转型

公司将成立客户服务部，逐渐建立起保险咨询、车险代勘、人伤调解及重案委托等服务功能，由内部服务向客户服务转变。采用“新渠道老产品”的发展思路，依托集团品牌优势及专业管理团队，为中小车行打造保险管家模式。

②产品从单一到多元化的转型

公司将与养老险、寿险等其它金融公司完成合作协议的签订，合作产品范围拟规划涵盖车险、财产保险、短期意健险、养老险、人身险等众多产品。

③渠道从传统模式到创新模式的并存发展

渠道上尝试新增互联网销售平台，拟先行借助战略合作伙伴的移动端 APP、乐橙项目、微信公众号及与第三方合作搭建的互联网平台等线上营销平台，与线下营销队伍进行有效结合，共同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体验式互联网+保险的 O2O 销售模式。

注意：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并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注意投资风险。

（四）不确定性因素

根据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渠道将实现从传统模式到创新模式的并存发展，但由于面临新项目、新型平台的初创与开拓、资源限制等因素，线上线下的资源整合与体验式互联网+保险的 O2O 销售模式的建设可能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桂阳、陈雪玲夫妇通过盈众控股和厦门盈众控制了富通股份 100.00%的股份，拥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的实际控制权。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股东、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以下简称：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及内部控制难以有效运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同时在选举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主席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和职工代表的意见，限制控股股东滥用权力，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此外，公司还将加强实际控制人、三会人员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从而健全公司治理结构，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情形的发生。

2、关联方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子公司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全部通过集团旗下汽车 4S 店开展，盈众保险的营业成本全部来源于关联方渠道服务费。根据盈众保险与汽车 4S 店签订的合作协议，汽车 4S 店为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提供驻点场所，盈众保险的保险产品代理销售通过汽车 4S 店渠道进行推广，同时盈众保险向汽车 4S 店支付渠道服务费，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保险代理销售全部来源于关联方汽车 4S 店渠道，如果关联方汽车 4S 店的汽车销售及其他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经营状况将直接受到相应影响。

应对措施：盈众保险未来将开拓与第三方车商 4S 店的合作，以此拓展新的市场份额，同时逐步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

3、关联交易定价调整影响公司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子公司盈众保险与关联方汽车 4S 店之间存在渠道服务关联交易，盈众保险营业成本全部来自于上述渠道服务费。如果上述渠道服务关联交易定价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调整或变更，公司盈利将受到直接影响。

应对措施：盈众保险和关联方汽车 4S 店签订的渠道服务合作协议有效期为 3 年，在未来 3 年时间内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将保持稳定，因此可以有效缓解关联交易定价变动对公司盈利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股份公司挂牌后，该关联交易事项需要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相应决策程序，因此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中小股东及公众的监督。

4、代理佣金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及收入均来源于唯一子公司盈众保险，盈众保险是一家专业的保险代理机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所取得的佣金，而佣金是由盈众保险代理销售实现的保费金额与代理佣金率决定的。盈众保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代理费率受代理保费规模、代理保险产品的赔付率及合规守信等诸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此外，代理费率的签订还受当前经济景气度、法律法规及代理行业整体代理费率水平的影响。保险公司有可能因上述因素的变化降低盈众保险的代理费率水平，同时，随着保险代理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盈众保险代理保费收入也可能出现下滑。一旦代理佣金水平的下降或者代理保费出现下滑，公司的盈利状况将会受到直接的影响。

此外，报告期内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收入主要来自于厦门地区，2016 年 4 月起，集团在福建省其他区域的保险代理业务全部由盈众保险开展。鉴于盈众保险在厦门地区获得的保险代理佣金明显高于福建其他区域，未来随着福建其他区域保险代理收入占比的提升，公司代理佣金平均费率存在下降风险，公司毛利率及盈利状况将同步受到到影响。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营销、继续强化与主要保险公司的保险代理合作，在可控范围内降低保险代理佣金下降给公司盈利带来的不利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保险中介市场经过十余年发展，已经由初级阶段进入到转型阶段，现阶段的突出特征是：市场主体较多，竞争激烈，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保险中介业务是整个保险市场中最市场化、最活跃的部分，因此市场竞争是比较激烈的。从数量上看，截止于 2014 年底，全国范围内保险专业中介机构的数量已经达到 2,546 家，同比增加 21 家，国内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数量还在持续增加。因此，从国内保险中介机构的数量来看，保险中介市场主体较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应对措施：未来将通过进一步发挥公司的营销渠道及客户群体优势、集团综合资源开发优势、服务优势及专业化管理团队优势，切实提高公司在保险代理市场的竞争力。

6、核心经营资质不能续期的风险

《保险法》规定，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机构需要取得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颁发的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盈众保险目前拥有在福建地区经营保险代理业务的资格，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盈众保险及其分支机构预期未来可以继续符合《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的要求，但如果未来相关法规和行业监管要求发生变化，或盈众保险的经营管理出现问题可能导致未来不能达到监管要求，由此可能不能持续取得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资格，进而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按照《保险法》、《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监管规定》等相关法规规定依法合规经营，同时保持符合上述法规中关于公司设立的申报条件，杜绝出现上述法规中的禁止情形，并于《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中国保监会申请延续，切实降低经营资质的续办风险。

7、分支机构管理协调不善的风险

2014 年以来，盈众保险在厦门市及其他福建省地区新开了众多保险代理分支机构。数量众多的分支机构需要公司总部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给予支持并实施统筹管理，这对盈众保险总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盈众保险总部不能适应上述变化，或者个别分支机构不能尽快完善其内部管理流程与制度，导致盈众保险总部不能有效控制和管理各分支机构，由此将影响公司市场形象及未来业务开展，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集团层面将强化对分支机构的统筹管理，健全和完善分支机构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加强对分支机构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的培训和引导，确保各分支机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8、优秀人才流失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盈众保险在发展过程中吸引了一批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保险代理专业人员加入，这些优秀人才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随着国内金融业及保险代理行业的快速发展，优秀的管理人员、专业人员已成为稀缺资源。虽然公司非常重视对这些关键人员的激励和保留，但无法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核心人才。若公司流失部分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专业人员，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健全对优秀人才的激励和培养机制，营造和谐的公司团体氛围，降低优秀员工的流失风险。

9、因合作保险公司经营不善而对公司品牌产生不良影响的风险

公司以盈众保险作为保险代理机构品牌，统一销售各家保险公司的保险产品，消费者对盈众保险的品牌信誉度受到公司所销售的每一项保险产品的影响。若盈众保险不能有效评估合作保险公司的服务能力，消费者在出险时无法得到对应保险公司的良好服务，则可能出现消费者持续投诉，由此对盈众保险品牌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对合作保险公司综合评估，选择声誉及品牌良好的保险公司作为合作伙伴，同时在消费者出险时协助保险公司完善后续服务，有效维护公司在保险代理行业的良好品牌。

10、保险销售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使公司遭受的信用风险

当前我国的保险销售人员素质参差不齐，人员流动性高，保险代理机构难以对上述人员形成充分控制，也无法完全遏制上述人员的某些不当行为，例如：上述人员在销售保险产品时误导客户，合伙骗保、骗赔，挪用侵占保费，重销售轻服务等。上述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进而使公司遭受信用风险，由此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未来持续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保险销售人员入职前的简历筛查，同时做好保险销售人员的培训与教育工作，提升保险销售人员合法营销理念及服务意识，避免保险销售人员不当销售行为的发生。

11、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的风险

中国保险市场是严格监管的市场，同时又是新兴、变化的市场。近年来，随着保险市场的发展，相关保险法律法规的建设也处于逐步丰富、完善阶段。但法律法规建设相对于市场经济活动有一定的滞后性，个别业务领域存在着相关法律法规缺位或其规定不尽明确，个别地区还存在执法环境不完善等情况，可能会使公司业务开展时面临缺乏相应法律依据、相关权益难以得到法律保障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行业监管政策的关注与学习，强化与行业监管层的沟通，切实保证相关监管政策的及时、有效执行。

12、与控股公司架构相关的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盈众保险具体开展，公司主要负责对子公司实施控制与管理，并取得投资收益。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在组织管理、行政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制定了若干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进行管理，但存在对控股子公司管理不善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对子公司的投资所得，现金股利分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的现金分红。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盈众保险为100%控股，其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分配方式和分配时间安排等均受公司控制；但若未来子公司盈众保险未能及时、充足地向公司分配利润，将对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健全和完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对子公司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管理，进而降低由于控股公司架构而产生的相关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1、市场调控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宏观调控与市场调控政策变动将直接导致保险中介与汽车后市场行业需求的波动，在相关政府政策的引导下，居民汽车、保险等需求产生波动，必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公司业务。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保持对国家经济形势与经济政策关注，紧跟国家政策所倡导发展方向，及时调整公司业务思路，准确定位客户需求应对经济形势转变。

2、互联网+冲击的风险

互联网加速促进保险的快捷化和脱媒化进程，互联网保险所引发的技术脱媒、渠道脱媒、信息脱媒、客户关系脱媒正在逐步削弱传统中介机构的中间服务功能。相对传统保险中介机构的粗放销售方式，互联网“大数据”优势挖掘客户更加精准，而目前公司在保险前端的信息技术方面的积累不足，需主动作为，适应互联网技术的新变化。

应对措施：互联网技术不是去中介化，而是推动中介主体发展方式的转变。公司将积极探索互联网保险，建立销售平台、服务支持平台，加强专业中介贴近市场和服务用户的能力，与保险公司共同开发专属产品，提高专业服务能力，公司要转变思维，以用户为中心，深入了解用户需求，参与保险公司生态链条中并为之创造价值、提高效率，降低保险公司经合成本，提升保险公司利润，实现多赢。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1,474,841.83	58,473,430.92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61,474,841.83	58,473,430.92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600,000.00	是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4,460,000.00	是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4,460,000.00	是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6,250,000.00	是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14,973.50	是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624,531.80	是
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6,000,000.00	是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20,369.86	是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4,543,880.86	是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2,210,302.68	是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100,000.00	是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780,000.00	是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553,814.70	是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30,334.13	是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0,320.20	是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8,295.20	是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5,867.50	是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0,938.68	是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0,764.68	是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3,651.00	是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4,674.00	是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1,549.00	是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1,412.00	是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18,978.54	是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6,930.00	是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8,661.00	是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6,640.00	是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3,360.26	是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8,886.00	是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9,756.00	是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5,570.30	是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8,510.00	是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往期拆借本期收回	4,532.00	是
肖兰兰	资金拆借	10,000.00	是
总计	-	43,927,503.89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资金拆借均发生在公司股改前，上述款项均已于公司股改前归还，公司股改后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申请挂牌时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负有保守公司商业秘密义务的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盈众控股集团就规范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事宜出具了专项承诺，承诺实际控制人、盈众控股集团及集团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富通汽车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

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严格执行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不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盈众控股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法定程序，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保证作价公允，避免利益输送，不损害富通汽车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利益。

履行情况：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	100.00%	24,000,000	3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	100.00%	24,000,000	30,000,000	100.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000,000	-	24,000,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14,400,000	18,000,000	60.00%	18,000,000	0
2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400,000	9,600,000	12,000,000	40.00%	12,000,000	0
合计		6,000,000	24,000,000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均为张桂阳、陈雪玲夫妇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张桂阳和陈雪玲系夫妻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为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于2004年06月1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761709524N，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人民币。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桂阳，公司住所为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799号二楼，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批发零售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零配件；汽车美容、汽车装潢、汽车租赁（不含营运）；二手车经纪、销售；批发零售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纺织品、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纸和纸制品、金属材料、木材、船舶及器材、百货；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和种子）销售；房地产经营；信息咨询。营业期限自2004年06月18日至2024年06月17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桂阳及陈雪玲夫妻。

张桂阳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年2月至1997年7月，历任泉州市九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1997年7月至1999年3月，担任泉州市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年3月至2000年10月，担任泉州九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10月至今，担任厦门市盈众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6月至今，担任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张桂阳先生现为福建省国际国内公共关系协会副会长。

陈雪玲女士，女，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至1999年，担任泉州市九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监事。1996年3月至2000年6月，担任泉州九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6月至今，担任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3月至今，担任厦门市盈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0月至今，担任厦门市安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票面股息率	转让起始日	转让终止日
-	-	-	-	-	-	-	-

（二）股东情况

单位：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东人数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东人数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东人数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东人数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东人数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三)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本期股息率	分配金额	股息是否累积	累积额	是否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参与剩余分配金额
-	-	-	-	-	-	-	-

(四) 回购情况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回购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回购期间	回购数量	回购比例	回购资金总额
-	-	-	-	-	-	-

(五) 转换情况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转股条件	转股价格	转换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转换形成的普通股数量
-	-	-	-	-	-

(六) 表决权恢复情况

单位：元/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数量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比例	有效期间
-	-	-	-	-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
合计	-	-	-	-	-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债券违约情况：

-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合计	-	-	-	-	-

违约情况：

-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合计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易远航	董事长	男	40	硕士	2016.04-2019.04	否
孙聘仁	董事	男	42	硕士	2016.04-2019.04	否
钟琳	董事	女	32	硕士	2016.04-2019.04	否
杨玉萍	董事	女	32	本科	2016.04-2019.04	否
肖兰兰	董事、总经理	女	30	硕士	2016.04-2019.04	是
童小花	监事会主席	女	36	本科	2016.04-2019.04	否
李丽	监事	女	40	本科	2016.04-2019.04	否
蔡琦	监事	女	24	本科	2016.04-2019.04	是
何彩霞	财务总监	女	31	硕士	2016.04-2019.0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的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	-
合计	-	0	0	0	0.00%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4
财务人员	3	5
销售人员	54	58
行政人员	1	2
员工总计	61	69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生产、销售、技术、财务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2	7
本科	16	17
专科	28	36
专科以下	5	9
员工总计	61	69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员变动：2016年度，公司组织架构与业务管理体系进行系统化梳理与优化整合，下属分支机构快速成立，销售人员、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行政人员因业务发展与规模化统筹管理需求均略有增加，人员总体数量变化不大。

人才引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需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人才引进原则，以人才需求为导向，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创新人才引进方式，逐步建立和完善一系列人才引进措施；

人员培训：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人才发展战略，坚持以人为本，优化人力资源，积极打造学习型组织，培养“团结、互助、敬业、专业”的职业化团队，完善公司内部培训机制与体系，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内部学习与外部培训多种形式相结合，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和专业素质水平，建立人才梯队，促进人才的成长与发展；

招聘：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年度经营目标及人力需求，制订招聘计划，通过社会招聘、校园招聘、业内推荐、内部员工推荐等多渠道多方式满足公司的人力需求；

薪酬政策：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国家相应法律法规政策基础上，为更好地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逐步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实施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政策；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无此类人员。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为专业的保险代理销售中介，无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切实可行且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并在实际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合法权利及平等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根据不同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讨论、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年4月13日，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会召开，审议通过了《公

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p>1、选举易远航为董事长；</p> <p>2、聘任肖兰兰位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何彩霞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p> <p>3、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p> <p>4、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原则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确认公司2016年1月-10月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原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6年11月-12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监事会	1	<p>1、选举童小花为监事会主席。</p>
股东大会	3	<p>1、审议通过《公司筹建工作报告》、《设立股份公司议案》、《公司设立费用报告》、《公司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报告》、《公司章程》;</p> <p>2、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p> <p>3、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均为三年;</p> <p>4、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于聘请中准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原则的议案》;</p>

		6、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 1 月-10 月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原则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 11 月-12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有制度进行完善与修订，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畅通投资者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的渠道。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公司在业务经营上对关联汽车 4S 店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外，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为综合性服务。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

子公司盈众保险主要从事保险代理销售业务。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主要通过集团旗下汽车 4S 店开展，汽车 4S 店为盈众保险的保险代理业务提供驻点场所，成为盈众保险的渠道销售平台。根据盈众保险与汽车 4S 店签订的合作协议，盈众保险的保险产品代理销售通过汽车 4S 店渠道进行推广，同时盈众保险向汽车 4S 店支付渠道服务费，因此该渠道服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同时公司业务的经营对关联方汽车 4S 店存在一定程度依赖。

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是具有必要性的。盈众控股集团是福建省汽车经销商龙头企业，盈众保险成立之

前集团旗下汽车 4S 店在从事汽车销售的同时兼业从事汽车保险代理销售业务，2012 年 9 月 14 日，中国保监会发布《关于支持汽车企业代理保险业务专业化经营有关事项的通知》（2012 年 82 号），鼓励汽车经销集团向保险专业化发展，因此盈众控股集团于 2013 年 9 月设立盈众保险，将盈众控股集团内原汽车 4S 店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转由盈众保险专业经营。鉴于盈众控股集团在福建省内有众多品牌汽车 4S 店，且这些关联方汽车 4S 店拥有丰富且优质的保险代理销售渠道，因此盈众保险与关联方汽车 4S 店签订渠道服务合作协议，由汽车 4S 店为盈众保险提供保险代理渠道服务。

盈众保险将积极拓展与第三方车商 4S 店的合作，以此在未来拓展新的市场份额，同时逐步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清晰的资产结构。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所有权和使用均由公司拥有；公司目前租赁使用的主要办公用房，均由公司独立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聘任，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实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机构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已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存在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瑕疵；虽然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等方面有一定不足，但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重大失误。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

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在2016年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制定相关《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通过本次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要求，制定、审议并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准审字[2017]1485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审计报告日期	2017年4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波、赵德权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

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德权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5,566,579.56	1,878,850.0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12,292,692.24	2,118,925.11
预付款项		-	-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3	45,840.76	16,420,150.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710,214.11	-
流动资产合计		48,615,326.67	20,417,925.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5	161,542.10	191,037.5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6	162,779.87	28,20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321.97	219,238.61
资产总计		48,939,648.64	20,637,163.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7	12,426,196.51	2,281,145.75

预收款项	五、8	-	23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1,218,625.04	834,536.82
应交税费	五、10	1,916,700.81	1,553,832.1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五、11	-	2,875,300.00
其他应付款	五、12	22,347.59	6,675,646.14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5,583,869.95	14,450,46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5,583,869.95	14,450,460.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3	30,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14	6,948.30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15	199,959.37	199,959.3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16	3,148,871.02	-13,256.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55,778.69	6,186,703.1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33,355,778.69	6,186,70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939,648.64	20,637,163.91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易远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彩霞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491.69	486,814.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036.19	-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5,527.88	486,814.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一）	50,575,948.31	10,575,948.3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75,948.31	10,575,948.31
资产总计		50,651,476.19	11,062,76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39,620.01	-
应交税费		606.45	-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409,843.93	4,876,059.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2,550,070.39	4,876,059.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2,550,070.39	4,876,059.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6,907.67	199,959.3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105,501.87	-13,25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01,405.80	6,186,70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651,476.19	11,062,762.61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4,125,196.12	32,523,336.29
其中：营业收入	五、17	74,125,196.12	32,523,336.2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69,164,662.58	30,117,113.11
其中：营业成本	五、17	58,473,430.92	20,379,663.5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18	495,783.40	1,818,711.67
销售费用	五、19	5,184,433.12	4,790,808.30
管理费用	五、20	4,477,952.71	3,120,906.60
财务费用	五、21	-5,465.21	1,232.07
资产减值损失	五、22	538,527.64	5,790.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0,533.54	2,406,223.18
加：营业外收入	五、23	22,383.90	2,113.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2,917.44	2,408,337.0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4	1,813,841.85	608,034.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9,075.59	1,800,302.16

号填列)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9,075.59	1,800,302.16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69,075.59	1,800,30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9,075.59	1,800,302.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三、(二)	0.11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三、(二)	0.11	0.30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报告期 2015 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2015 年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803,352.43 元。

法定代表人：易远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彩霞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1,629.45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197,738.23	2,070.57
财务费用		15,717.19	979.70
资产减值损失		212.43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二）	13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5,297.30	-3,050.27
加：营业外收入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5,297.30	-3,050.2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5,297.30	-3,050.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85,297.30	-3,050.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09,508.74	32,544,999.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42,266,555.13	21,166,95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76,063.87	53,711,95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62,754.95	19,886,150.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9,277.03	6,241,12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1,081.28	1,876,701.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30,981,488.84	19,483,19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24,602.10	47,487,17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1,461.77	6,224,77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86.27	198,64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26	4,875,988.94	5,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1,075.21	5,698,64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1,075.21	-5,698,64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5,3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5,3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4,7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85,086.56	526,12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5,179.18	849,04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60,265.74	1,375,179.18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易远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彩霞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28,379.91	5,984,67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28,379.91	5,984,67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832.8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97.35	7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21,483.36	98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97,713.58	1,06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0,666.33	5,983,615.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875,988.94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75,988.94	5,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45,988.94	-5,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322.61	483,61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814.30	3,19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91.69	486,814.30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	199,959.37	-	-13,256.27	-	6,186,70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	-	-	199,959.37	-	-13,256.27	-	6,186,70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	-	-	6,948.30	-	-	-	-	-	3,162,127.29	-	27,169,075.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169,075.59	-	3,169,075.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	-	-	-	-	-	-	-	-	-	-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	-	-	-	-	-	-	-	-	-	-	2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6,948.30	-	-	-	-	-	-6,948.3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948.30	-	-	-	-	-	-6,948.30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6,948.30	-	-	-	199,959.37	-	3,148,871.02	-	33,355,778.6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1,647,895.88	-	-	-	-	-	-10,206.00	-	17,637,68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11,647,895.88	-	-	-	-	-	-10,206.00	-	17,637,68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1,647,895.88	-	-	-	199,959.37	-	-3,050.27	-	-11,450,98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800,302.16	-	1,800,30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2,875,300.00	-	-2,875,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875,300.00	-	-2,875,3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	-	-	-11,647,895.88	-	-	-	199,959.37	-	1,071,947.57	-	-10,375,988.94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199,959.37		-13,256.27		6,186,703.10

法定代表人：易远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彩霞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99,959.37	-	-	-	-	-13,256.27	6,186,70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199,959.37	-	-	-	-	-13,256.27	6,186,70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	-	-	6,948.30	-	-	-	-	-2,092,245.60	21,914,702.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085,297.30	-2,085,297.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	-	-	-	-	-	-	-	-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	-	-	-	-	-	-	-	-	2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6,948.30	-	-	-	-	-6,948.3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948.30	-	-	-	-	-6,948.30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206,907.67	-	-	-	-	-2,105,501.87	28,101,405.8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	-	-10,206.00	5,989,79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	-	-	-	-10,206.00	5,989,794.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199,959.37	-	-	-	-	-3,050.27	196,909.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50.27	-3,050.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99,959.37	-	-	-	-	-	199,959.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99,959.37	-	-	-	-	-	199,959.3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99,959.37	-	-	-	-	-13,256.27	6,186,703.10

注：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

注册地：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总部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登记机关：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0543035255

法定代表人：易远航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业务性质：综合服务

主要经营活动：汽车维护与保养（不含维修与洗车）；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2016 年 10 月 20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111 号）批复，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富通股份”，证券代码为：83942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000.00 万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桂阳、陈雪玲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 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系福建富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是由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800.00 万元，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200.00 万元，共计认缴出资额 3,000.00 万元。其中首次缴纳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00.00 万元，由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60.00 万元和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40.00 万元。有限公司设立验资业经福建中正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正恒瑞验资报字（2012）第 33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2 年 8 月 30 日，经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福建富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35000010004041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有限公司迁移至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为 913502000543035255。工商变更备案相关手续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完成。

2015 年 12 月 29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0% 股权全部转让给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东工商变更备案相关手续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裙楼 4 层 D88 单元。

2016 年 3 月 29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440.00 万元，股东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960.00 万元，本次共同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400.00 万。上述认缴 2,400.00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事项业经厦门信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夏信贤验字[2016]NY3-2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股东本次出资连同前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工商变更备案相关手续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完成。

2016 年 4 月 13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享有的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1549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有限公司净资产 30,206,907.67 元为基准，按 1:0.99315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股份总额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 3,0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大于股本部分 206,907.67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股改验资事项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6 年 5 月 12 日，完成整体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05430352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10 月 20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111 号）批复，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富通股份”，证券代码为：839427。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

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

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1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权人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期末对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30	30
四至五年	50	50
五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1)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2)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4)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5)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7)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9)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7、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

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

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方法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年限平均法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

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5-10 年	采用合同性权利规定的期限
软件	10 年	预期更新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2)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只能部分地得到补偿, 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 则不确认收入, 并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股份回购

本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本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七）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内容：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2) 科目变更

变更前	变更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3) 影响金额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影响金额
管理费用—印花税	-4,944.15	税金及附加—印花税	4,944.15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附注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计征（自2016年5月1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净利润计征	25%
防洪费	按应税收入计征	0.09%
其他税费	按其他法规进行计缴	

（二）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小微企业免征有关政府性基金的通知》（财税〔2014〕122号）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含3万元），以及按季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含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文化事业建设费。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的规定：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免征政策长期有效。

3、根据《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術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5号）的规定：增值税纳税人2011年12月1日以后初次购买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支付的费用以及2011年12月1日以后缴纳的技术维护费可在增值税应纳税额中全额抵减。

本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本期享受了上述税收优惠。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本期公司无其他税收优惠。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0.00	820.00
银行存款	34,559,535.74	1,374,359.18
其他货币资金	1,006,313.82	503,670.87
合 计	35,566,579.56	1,878,850.05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7.93倍，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收资本增加及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出营业保证金	1,006,313.82	503,670.87
合 计	1,006,313.82	503,670.87

其他货币资金核算项目系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按注册资本 5%缴存营业保证金（最高缴存限额 100.00 万元）及其账户内产生的按相应活期存款利率结存的利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营业保证金外，公司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注释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39,676.04	100.00	646,983.80	—	12,292,692.24	2,230,447.48	100.00	111,522.37	—	2,118,925.11
其中: 账龄组合	12,939,676.04	100.00	646,983.80	5.00	12,292,692.24	2,230,447.48	100.00	111,522.37	5.00	2,118,925.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939,676.04	100.00	646,983.80	—	12,292,692.24	2,230,447.48	100.00	111,522.37	—	2,118,925.1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939,676.04	646,983.80	5.00	2,230,447.48	111,522.37	5.00
合计	12,939,676.04	646,983.80	—	2,230,447.48	111,522.37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80 倍, 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本期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	535,461.43	10,416.85
合 计	535,461.43	10,416.8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4,814,994.82	37.21	240,749.7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3,710,432.01	28.67	185,521.6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3,260,856.52	25.20	163,042.83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624,145.44	4.82	31,207.27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354,974.69	2.74	17,748.73
合 计	12,765,403.48	98.64	638,270.1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7) 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无

(8) 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注释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188.86	100.00	4,348.10	—	45,840.76	16,421,432.03	100.00	1,281.89	—	16,420,150.14
其中：账龄组合	50,188.86	100.00	4,348.10	8.66	45,840.76	13,433.44	0.08	1,281.89	9.54	12,151.55
其中：关联方组合						16,407,998.59	99.92			16,407,998.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50,188.86	100.00	4,348.10	——	45,840.76	16,421,432.03	100.00	1,281.89	——	16,420,150.1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9.72%，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收回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组合中，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824.46	1,891.22	5.00	1,229.04	61.45	5.00
1至2年	160.00	16.00	10.00	12,204.40	1,220.44	10.00
2至3年	12,204.40	2,440.88	20.00			
合计	50,188.86	4,348.10	——	13,433.44	1,281.89	——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				16,407,998.59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6,407,998.59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表示转回)	3,066.21	-4,625.93
合计	3,066.21	-4,625.9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6,407,998.59
租赁押金、定金	12,564.40	13,433.44
代扣代缴款	36,128.65	
员工借款	1,495.01	
合 计	50,188.06	16,421,432.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金山欣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12,204.40	2至3年	24.32	2,440.88
代扣代缴款	员工借款	36,128.65	1年以内	71.99	1,806.43
吴江涛	员工借款	975.47	1年以内	1.94	48.77
郑萍华	员工借款	297.72	1年以内	0.59	14.89
许玉玲	员工借款	221.82	1年以内	0.44	11.09
合 计	——	49,828.06	——	99.28	4,322.0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80,000.00	1年以内	10.84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334.13	1年以内	0.1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 计	——					1,810,334.13	——	11.02	

(10)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之(七)1

注释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710,214.11	
合计	710,214.11	

注释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9,974.70	229,97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86.27	15,086.27
—购置		15,086.27	15,086.2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5,060.97	245,060.97
2.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937.16	38,93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44,581.71	44,581.71
—计提		44,581.71	44,58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3,518.87	83,518.87
3.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542.10	161,542.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1,037.54	191,037.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 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注释6、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1,119.47	162,779.87	112,804.26	28,201.07
合计	651,119.47	162,779.87	112,804.26	28,20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77 倍，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本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15,084.87	
资产减值准备	212.43	
合计	2,215,297.30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1 年	2,215,084.87		
合计	2,215,084.87		

注释 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业务成本渠道服务费	12,426,196.51	2,281,145.75
合计	12,426,196.51	2,281,145.75

应付账款按款项账龄列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426,196.51	2,281,145.75
合计	12,426,196.51	2,281,145.75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45 倍，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本期收入增加相应的应付成本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3) 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38,915.32	286,698.61
合计	638,915.32	286,698.61

(4) 应付账款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之（七）2

注释 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预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营业款		230,000.00
合计		230,000.00

预收款项按款项账龄列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0,000.00
合计		230,00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3) 预收款项余额中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4) 预收款项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无

注释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短期薪酬	834,536.82	6,660,513.46	6,283,706.63	1,211,343.65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2,851.79	255,570.40	7,281.39
3. 辞退福利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34,536.82	6,923,365.25	6,539,277.03	1,218,625.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2,525.07	6,010,571.73	5,642,541.18	1,200,555.62
2. 职工福利费		109,362.37	109,362.37	
3. 社会保险费		188,052.71	188,052.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600.51	168,600.51	
工伤保险费		5,017.34	5,017.34	
生育保险费		14,434.86	14,434.86	
4. 住房公积金		329,024.00	318,255.00	10,76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1.75	23,502.65	25,495.37	19.03
合计	834,536.82	6,660,513.46	6,283,706.63	1,211,34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235,133.61	235,133.61	
2. 失业保险费		20,436.79	20,436.79	
3. 企业年金缴费		7,281.39		7,281.39

合 计		262,851.79	255,570.40	7,281.39
-----	--	------------	------------	----------

本期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注释 10、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137,785.47	1,204,642.93
增值税	756,009.55	
营业税		308,068.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5.88	21,564.80
教育费附加	3,312.40	9,242.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8.26	6,161.37
个人所得税	6,531.66	3,796.29
防洪费	1,704.74	356.13
印花税	1,112.85	
合 计	1,916,700.81	1,553,832.10

注释 11、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25,180.00
普通股股利-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50,120.00
合 计		2,875,300.00

2015年12月30日，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审议决定以2015年11月30日股本1,000.00万股为基数（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00.00万股，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持有400.00万股），分配股东股利2,875,300.00元。其中：分配给股东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金股利1,725,180.00元，分配给股东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现金股利1,150,120.00元。

注释 1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款项	22,347.59	60,151.90
往来款		1,739,505.30
购买股权价款		4,875,988.94
合 计	22,347.59	6,675,646.1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账龄列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2,347.59	6,675,646.14
合 计	22,347.59	6,675,646.1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9.6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支付应付未付的购

买股权价款及支付应付未付的往来款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3)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25,593.36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950,395.58
合计		4,875,988.94

(4)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之（七）3

注释 1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本期变动其他情况说明：2016 年 3 月 29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440.00 万元，股东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960.00 万元，本次共同认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400.00 万。上述认缴 2,400.00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事项业经厦门信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夏信贤验字[2016]NY3-2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股东本次出资连同前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工商变更备案相关手续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完成。

2016 年 4 月 13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享有的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1549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有限公司净资产 30,206,907.67

元为基准，按 1:0.99315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股份总额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 3,0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大于股本部分 206,907.67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股改验资事项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 [2016]1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6 年 5 月 12 日，完成整体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注释 1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6,948.30		6,948.30
合 计		6,948.30		6,948.30

资本公积的增加系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6,907.67 元，及合并时还原子公司盈余公积 199,959.37 元后剩余 6,948.30 元产生。

注释 1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959.37			199,959.37
合 计	199,959.37			199,959.37

注释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56.27	-10,206.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56.27	-10,206.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9,075.59	1,800,302.16
其他转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71,947.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75,3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6,948.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48,871.02	-13,256.27

注释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合 计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1) 主营业务（业务类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保险代理销售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合计	74,125,196.12	58,473,430.92	32,523,336.29	20,379,663.55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28 倍，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业务扩展收入增加所致，相应成本也随之增加。

(2) 按客户归集发生额前五名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27,957,184.37	37.7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22,999,663.01	31.0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14,601,648.74	19.7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4,159,952.71	5.61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汇总	1,779,611.46	2.40
合计	71,498,060.29	96.46

注释 1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52,455.13	1,623,84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04.84	113,669.48
教育费附加	34,836.57	48,715.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242.71	32,477.00
印花税	4,944.15	
合计	495,783.40	1,818,711.67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72.74%，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全面实行营转增政策，不再缴纳营业税所致。

注释 1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13,236.12	4,562,536.14
办公费	3,012.02	4,460.00
差旅费	20,872.34	2,969.70
市内交通费、车辆使用费	6,715.19	206.00
业务宣传费	22,000.00	214,350.00
业务招待费	10,85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费	4,462.47	6,286.46
其他杂项	3,275.98	
合计	5,184,433.12	4,790,808.30

注释 2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0,129.13	1,953,080.88
办公费、水电费	82,818.92	34,778.79
电话费	22,342.17	16,144.00
会议费	8,254.85	274,540.00
差旅费	91,654.58	393,435.39
市内交通费、车辆使用费	11,060.19	18,487.56
业务招待费	120,187.28	51,880.80
租赁费	144,608.73	156,952.34
日常维修费	94,489.62	
审计评估费	302,309.24	36,090.00
认证咨询费	1,697,208.55	111,379.93
各项税费	49,894.19	18,863.62
固定资产折旧费	40,119.24	29,631.72
其他杂项	2,876.02	25,641.57
合计	4,477,952.71	3,120,906.60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43.48%，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展新三板上市工作相关的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注释 21、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630.30	
减：利息收入	54,020.03	5,649.35
手续费	33,924.52	6,881.42
合计	-5,465.21	1,232.07

注释 22、资产减值损失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38,527.64	5,790.92

合计	538,527.64	5,790.92
----	------------	----------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92%，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本期收入增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注释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税费减免	1,602.00			
政府补助	20,235.90		20,235.90	
其他	546.00	2,113.90	546.00	2,113.90
合 计	22,383.90	2,113.90	20,781.90	2,11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521.60		与收益相关
本市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补贴	3,714.3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0,235.90		——

注释24、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48,420.65	591,683.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4,578.80	16,351.30
合 计	1,813,841.85	608,034.9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82,917.44	2,408,337.0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5,729.36	602,084.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288.16	5,950.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3,824.33	

所得税费用	1,813,841.85	608,034.92
-------	--------------	------------

注释 2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8,030,000.00	6,320,000.00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4,460,000.00	927,665.87
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6,000,000.00	3,000,000.00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4,543,880.86	160,121.05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4,460,000.00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2,210,302.68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1,100,000.00	1,000,000.00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600,000.00	2,080,703.30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往来款	553,814.70	6,247,622.30
其他小额关联方往来款	220,000.35	846,396.06
合计	42,177,998.59	20,582,508.5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险专业代理营业保证金	500,000.00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6,250,000.00	7,850,000.00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4,460,000.00	958,000.00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4,500,000.00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4,460,000.00	10,764.68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往来款		10,302.68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1,400,000.00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往来款	2,224,531.80	1,730,756.00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往来款		837,000.00
其他小额关联方往来款	124,973.50	47,397.51
支付业务宣传费	22,000.00	214,350.00
支付会议、差旅费	120,781.77	667,975.39
支付租赁费	144,608.73	156,952.34
支付机构咨询服务费	1,999,517.79	147,469.93
合计	30,306,413.59	18,530,968.53

注释 2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69,075.59	1,800,302.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8,527.64	5,790.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581.71	35,918.1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578.80	16,35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51,800.50	2,669,75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4,698.08	1,698,406.11
其他——存出经营保证金及利息	-502,642.95	-1,74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1,461.77	6,224,778.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60,265.74	1,375,179.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75,179.18	849,049.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85,086.56	526,129.5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875,988.9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875,988.94	5,500,000.0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34,560,265.74	1,375,179.18
其中：库存现金	730.00	82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59,535.74	1,374,359.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60,265.74	1,375,179.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释 2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资本公积的增加系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净资产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6,907.67 元，及合并时还原子公司盈余公积 199,959.37 元后剩余 6,948.30 元产生。

注释 2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1,006,313.82	503,670.87
合计	1,006,313.82	503,670.87

其他货币资金核算项目系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按注册资本 5% 缴存营业保证金（最高缴存限额 100.00 万元）及其账户内产生的按相应活期存款利率结存的利息。

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保险代理服务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投资服务类	50,000.00	60.00	60.00

本公司的母公司于2004年6月18日注册成立，主要经营范围：1、实业投资；2、批发零售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零配件；3、汽车美容、汽车装璜、汽车租赁（不含营运）；4、二手车经纪、销售；5、批发零售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纺织品、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纸及纸制品、金属材料、木材、船舶及器材、百货；6、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和种子）销售；7、房地产经营；8、信息咨询。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张桂阳、陈雪玲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之一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市盈众福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君达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明至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福盈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盈众至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厦门建通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州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德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州致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明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福建盈臻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平盈众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漳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清致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分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永春分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平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五)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 1、公司向关联企业采购、销售货物，按市场协议价格执行。
- 2、公司向关联企业接受、提供劳务，按市场协议价格执行。

(六) 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55,877.99	3,371,424.97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67,732.48	2,744,072.08
厦门市盈众福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76,776.61	3,004,430.92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52,186.52	1,154,576.85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38,549.40	1,453,993.05
厦门君达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29,849.77	1,383,683.17
厦门明至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11,621.39	1,003,446.13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22,941.27	1,457,862.71
厦门福盈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4,459.27	646,841.10
厦门盈众至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22,008.71	2,559,260.44
厦门建通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31,583.75	298,435.44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28,956.15	524,408.38
福州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3,045.90	63020.89
福建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8,159.44	225,634.49
宁德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2,501.69	5,588.26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94,405.37	477,606.14
福州致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9,617.48	5,378.53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59,924.8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明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79,265.71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3,231.18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7,466.07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76,569.22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355.16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31,587.54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9,283.28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福建盈臻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0,178.23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4,212.74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69,110.03	
漳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97,577.35	
南平盈众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4,127.83	
漳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26,734.70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89,983.07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28,036.19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25,439.13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3,257.36	
福清致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654.30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235,239.83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0,623.70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1,239.65	
泉州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7,868.42	
泉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84,942.03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66,391.40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分公司	接受劳务	483,790.34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永春分公司	接受劳务	201,260.13	
南平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62,596.45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73,211.80	
合 计	—	58,473,430.92	20,379,663.55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公司拆入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24,531.80	600,000.00	2,224,531.80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4,973.50		114,973.50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4,460,000.00	4,460,000.00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460,000.00	4,460,000.00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250,000.00	16,250,000.00	
合计	1,739,505.30	25,770,000.00	27,509,505.30	

(2) 公司拆出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20,369.86		20,369.86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4,543,880.86		4,543,880.86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2,210,302.68		2,210,302.68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0,000.00		1,780,000.00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3,814.70		553,814.70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334.13		30,334.13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320.20		10,320.20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18,295.20		18,295.20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867.50		5,867.50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938.68		10,938.68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10,764.68		10,764.68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 福建盈臻汽车有限公司)	3,651.00		3,651.00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674.00		4,674.00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549.00		11,549.00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11,412.00		11,412.00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978.54		18,978.54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930.00		6,930.00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661.00		8,661.00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6,640.00		6,640.00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3,360.26		3,360.26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886.00		8,886.00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756.00		9,756.00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570.30		5,570.30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8,510.00		8,510.00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4,532.00		4,532.00	
肖兰兰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16,407,998.59	10,000.00	16,417,998.59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0,000.00	
瑞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00,000.00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2,210,302.68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4,543,880.86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20,369.86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334.13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320.20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18,295.20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867.50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938.68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10,764.68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福建盈臻汽车有限公司)			3,651.00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674.00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549.00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11,412.00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978.54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930.00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661.00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6,640.00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3,814.70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3,360.26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886.00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756.00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570.30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8,510.00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4,532.00	
合 计			16,407,998.59	

2、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38,915.32	286,698.61
厦门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367,792.91	111,064.70
厦门市盈众福海汽车有限公司	306,767.20	77,173.84
厦门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111,934.99	106,021.75
厦门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3,583.18	110,116.13
厦门君达汽车有限公司	198,182.42	120,801.57
厦门明至汽车有限公司	124,011.06	115,663.61
厦门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225,497.37	109,008.16
厦门福盈汽车有限公司	26,323.29	38,298.92
厦门盈众至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3,540.97	256,968.86
厦门建通汽车有限公司	115,315.19	95,715.99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5,350.03	423,488.96
福州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355,259.34	63,229.71
福建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393.32	128,619.14
宁德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42,402.61	24,863.60
福建九龙美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6,457.14	194,058.82
福州致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651.80	19,353.38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31,596.98	
三明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214,710.55	
泉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326,409.59	
漳州致远汽车有限公司	96,593.07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漳州致和汽车有限公司	199,175.23	
三明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8,162.05	
龙岩市全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3,958.03	
泉州福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9,115.82	
福建盈臻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福建盈臻汽车有限公司)	216,811.83	
漳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5,821.44	
漳州盈众致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8,251.13	
漳州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893,965.48	
南平盈众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11,488.18	
漳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2,875.38	
龙岩盈海汽车有限公司	393,751.51	
惠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8,064.04	
泉州盈众福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7,569.95	
泉州盈众润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76,579.65	
福清致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26,825.86	
福建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34,146.68	
龙岩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13,275.24	
南安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28,138.64	
泉州福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311.50	
泉州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1,943.65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8,173.76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分公司	111,466.57	
泉州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永春分公司	575,570.04	
南平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2,754.94	
三明盈众汽车有限公司	517,311.58	
合计	12,426,196.51	2,281,145.75

3、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25,593.36
厦门市盈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950,395.58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泉州泉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4,973.50
福建盈众润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24,531.80
合计		6,615,494.24

附注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7年度	151,653.60
2018年度及以后	389,747.40
合计	541,401.00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或有事项。

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575,948.31		50,575,948.31	10,575,948.31		10,575,948.31
合计	50,575,948.31		50,575,948.31	10,575,948.31		10,575,948.31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减少			
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10,575,948.31	40,000,000.00		50,575,948.31		
合计	10,575,948.31	40,000,000.00		50,575,948.31		

本期内长期股权投资增加，系公司对子公司增资 4,000.00 万元所致。

(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00.00	
合计	130,000.00	

2016年3月30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市盈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会议决定对201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230,823.48元进行股利分配，分配给本公司股东股利130,000.00元。

附注十三、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35.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19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586.42	

(二)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4%	0.11	0.1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福建富通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